宁波律师

NINGBOLAWYERS

宁波市律师协会主办
总第89期
2
2024

市律协九届二次代表大会
暨行业高质量发展“风云榜”表彰仪式召开



宁波律师

2024年第2期　总第89期



P9

编辑委员会

顾　问：忻思忠

主　任：徐立华　徐衍修

副主任：朱益峰

编辑部

责任编辑：市律协秘书处业务部

主　管：宁波市司法局

主　办：宁波市律师协会

地　址：宁波市高新区光华路299弄29号研发园C区12幢4楼

电　话：0574-87002625

网　址：http://www.nblawyer.com

投稿邮箱：3067920553@qq.com

微信公众号

CONTENTS 目录

党建之窗

2　宁波市律师行业召开党委（扩大）会议暨党纪学习教育集中学习

3　2024年度全市律师行业党组织书记培训班成功举办

5　初心不改，宁波市律师行业“三个坚持”　倾心擘画爱国主义教育

新质发展

8　宁波律师行业激活“三引擎”助推新质生产力

涉外视野

9　宁波国际法律服务中心新加坡、中国香港分中心成立

10　法国鲁昂市律师代表团来甬考察交流

11　甬嘉舟律协涉外法律专业实务研修班成功举办

12　市律协联合市外办举办APEC商务旅行卡及海外领事保护政策宣介会

协会动态

14　市律协九届二次代表大会暨行业高质量发展“风云榜”表彰仪式召开

16　2024年度宁波市“领军型”和“骨干型”名优律师培训成功举办

18 2024年法律服务券发放启动仪式暨
“律企同行 · 走进商协会系列”首场讲座活动举办
19 新质赋能 高质发展，2024年宁波律师论坛成功举办
20 市律协开展青年律师座谈会
21 宁波律协与华东政法大学合作建立
“就业育人实训实践基地”
22 2024年全市律师事务所规范管理提升培训班顺利举办
23 2024年度中小律所青年律师职业技能集训营圆满举办
24 分会、专门（业）委动态

专业研究
34 高龄婚姻十年负较多家庭义务者获10万元离婚经济补偿

公益群像
36 民法典宣传月，我市律师多样普法齐上阵
40 知识产权宣传周，我市律师普法宣讲掀起
“知产热浪”
42 律所公益品牌： 循法向善 律“益”同行
——宁波市海曙区知源法律服务中心公益履迹

生活随记
44 青春不过几届欧洲杯

45 微关注



宁波市律师行业召开党委（扩大）会议暨党纪学习教育集中学习



6月13日下午，宁波市律师行业召开党委（扩大）会议暨党纪学习教育集中学习。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忻思忠出席会议，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协会班子成员参加会议。

会议再次组织党纪学习教育集中学习，深刻理解《条例》修订的重要亮点、准确把握《条例》修订的主旨要义、切实抓好《条例》的严格贯彻执行。

会议强调，要从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充分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带头贯彻落实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要求，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同服务中心大局结合起来，同规范执业行为结合起来，在助力高质量发展、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展现新作为、树立新形象。

下步，市律师行业党委将组织全市律师行业党组织书记培训班，邀请有关专家教授作党纪学习教育专题授课，引导全市律师铸牢忠诚之魂、常紧纪律之弦、常存敬畏之心，切实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律师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

会上还审议了宁波市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先进典型拟表彰名单，对省律协专业委员会换届申报情况、公益基金使用情况、智能展示大屏进展情况等进行通报。

2024年度全市律师行业党组织书记培训班成功举办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提升全市律师行业党建工作质效，提高党组织书记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6月26-27日，由宁波市律师行业党委主办、鄞州区律师行业党委协办的2024年度全市律师行业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在东钱湖畔成功举办。市司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忻思忠出席并讲授专题党课。

先进表彰

市律协会长徐立华宣读表彰文件，现场对10家宁波市律师行业“先进基层党组织”、25位“优秀共产党员”、7位“优秀党务工作者”进行了表彰，激励律所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律师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



专题党课

市司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忻思忠作专题党课。他指出本次培训是加强律师事务所党建工作，建设高素质律师队伍，推动新时代党建工作争先攀高的具体举措。他强调：

坚持党对律师队伍全面领导，增强行业发展的强大定力。广大律师要把牢正确政治方向，夯实思想理论根基，做践行“两拥护”从业基本要求的表率。要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做投身奋斗强国复兴的表率。

推动党建“双融双强”，凝聚行业发展的强劲动能。要找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与律所发展的结合点，以先锋为引领、公益为载体、人才为支撑、制度为保障、文化为灵魂、品牌为贯穿等“六个抓手”，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组织架构与律所治理架构深度融合。

引导律师依法依规执业，营造行业发展的良好生态。要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加强经常性职业道德执业纪律培训、日常监督管理，经常用正面典型来对照、反面典型来警示，引导广大律师知敬畏、明底线、守纪律、讲规矩。



党课还邀请市委党校经济学教研部副主任王凌教授、省委党校权力监督研究中心副主任吴国干教授分别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推进宁波经济高质量发展》、《学习新修订<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增强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政治自觉》专题党课。



交流学习

培训组织了“谈党建 凝合力 谋发展”党建工作交流分享环节，和义观达所党委、永为所联合党支部、汉盛（宁波）所党支部分别作交流发言。全体学员还集中观看了《持续推进 纵深发力》警示教育片，进一步筑牢党风廉政思想防线。

党日活动

组织赴鄞州区塘溪镇开展了“循迹溯源学思想促践行”主题党日活动，通过走进童第周故居、周尧故居和“浙东哲学小村”童夏家村，进一步激发了律师的爱国情怀和使命感，强化了党员的党性修养。

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各区（县、市）律师行业党组织书记、各律师事务所党组织书记共120余人参加培训。





“在法庭上挥洒汗水，在案卷中寻找真相，在辩论中捍卫正义，浸润于心的爱国之情，体现在为法治建设砥砺前行的步履中。”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新中国成立75周年、我国律师制度恢复重建45周年之际，宁波市律师行业广泛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爱国主义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的重要论述和关于“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和落实司法部党组提出的“五点希望”，彰显新时代宁波律师的风采与担当。

一、坚持学思并重，爱国主义是深入人心政治引领

宁波市律师行业党委坚持抓自身、带全局，切实担起主体责任，印发学习文件推动律师队伍爱国主义教育走深走实，召开行业党委（扩大）会议专题部署爱国主义教育工作，在“第一议题”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党课、主题党日活动等重点环节树标杆、作表率。

重温“书藏古今、港通天下”宁波千年来的精彩蝶变，领悟“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变迁，追寻丽水市云和县的红色根脉，沿着习近平总书记走过的路共赴杭州下姜村、宋乡村云港口共富基地……各区（县、市）律师行业党组织因地制宜，充分利用本地区红色教育资源，让爱国主义教育热潮深入持久、如火如荼。各律所党组织也以多形式开展爱国主义系列活动，观韬中茂（宁波）所党支部前往张人亚党章学堂感悟先辈精神；太安所党支部书记带队前往慰问困难老党员，传递组织关怀和青年敬意等。丰富的红色资源有效增强了爱国主义教育的亲和力、吸引力和感染力。

二、坚持青春奋进，爱国主义是坚定不移的理想信念

爱国是青春之义，青年律师是律师行业发展的未来，也是建设现代化法治国家、法治社会的重要力量，市律师行业党委、市律师协会高度重视青年律师的成长，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律师自觉做热爱国家与积极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奋斗者。

“大学堂开，法律门启，安邦济世，正义恒立”，在第五届青年律师演讲比赛上，北京康达（宁波）律师事务所的马艺玮律师喊出这句口号。曾体验过东奔西走为当事人争取利益的辛苦，获得过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帮助后的喜悦，感受过案件难以推进时的无力却仍无数次告诉自己法律人应当心系家国，维护公平正义。北京盈科（慈溪）律师事务所的党员律师孙熠钏从曾外祖父身上汲取了大革命运动时期冲锋陷阵、奋发有为、为国捐躯的革命精神，从执业导师范主任字字斟酌的文字材料、低调淳朴的工作作风、虚心谦逊的学习态度中



学习到了执业发展的长效办法，她说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机遇与机缘，都要学会在所处的时代条件下谋划人生、创造历史，聚沙成塔、滴水成溪，努力为社会、为人民、为国家的法治建设贡献一砖一瓦。

浙江前湾律师事务所青年律师发起“萤火计划”反校园霸凌宣讲团，让青春与奉献同频共振，截至目前，宣讲团已走进3个社区、19所学校开展反校园霸凌讲座，累计听课学生超过2100人次。



三、坚持公益步履，爱国主义是矢志不渝的初心使命

爱国，要把自己的理想同祖国的前途、把自己的人生同民族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扎根人民，奉献国家。有这么一群人，他们走向山海，用志愿服务为当地的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服务，促进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从舟山岱山到丽水青田，再到金华磐安，北京德恒（宁波）律师事务所的储慧涛律师以“人民律师为人民”的初心使命为法律服务贫瘠的村庄送去温暖。在最近遇到的一个民事法律援助案件中，储律师全面分析案情，充分发挥人文关怀，尽力降低案件对未成年当事人的影响。“父母离异对子女来说无疑是一种伤害，处理抚养纠纷案件是首当其冲的是要把子女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把父母的对子女的伤害降到最低。如果机械办案，只图弄明白事情的法律关系，不耐心听取双方的陈述，反而会更加激化矛盾。”储律师说道。

2024年，是储律师参加法律援助行动的第5年，截止6月底他共办理了法律援助案件69件，其中民事案件43件，刑事案件26件。法律帮助案件140起，解答群众法律咨询200人次。在普法宣传工作中，还随同司法局、县政协等部门多次深入基层进行普法宣讲，在推动乡村振兴、促进乡村民主法治建设中贡献自己微薄的力量。储律师表示自己将持续扎根祖国大地，鼓足干劲、奋发向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始终坚持人民律师为人民的服务宗旨，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生逢盛世当不负盛世，生逢其时当奋斗其时。宁波市律师行业广大律师在爱国主义教育中厚植为民情怀，汲取奋进力量，时刻胸怀“国之大者”守望公平正义，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贡献力量！

宁波律师行业激活“三引擎”助推新质生产力

在宁波加快建设现代化滨海大都市、争创中国式现代化示范引领市域样板的加速期，如何让高质量法律服务成为新质生产力蓬勃发展的助推器是新命题。宁波市律师协会充分发挥律师专业优势，提升服务质效，激活“三引擎”，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驱动“知产引擎”，保护鼓励创新

“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市律协连续举办七届“知识产权天一论坛”，聚焦知识产权前沿问题，鼓励律师紧跟产业创新集群需求，输送相关法律知识和服务，为企业创新提供有力保护。联合有关部门举办知识产权沙龙，组织律师积极参与“知识产权宣传周”系列普法活动。

同时研发知识产权法律服务产品，如浙江素豪律师事务所就研发了“随手打”一站式知识产权维权平台。其是互联网+创新型平台，将知识产权维权所涉及的调查取证、公证、投诉、诉讼、打击等所有资源进行整合。权利人在“随手打”平台提交案件情况和需求后，平台便按照预设的维权方案进行流转：比如，后台调查机构会根据需求进行调查取证，并将结果回传；后台公证部门会根据调查结果进行公证，并将公证结果上传平台；如果当事人要求启动民事索赔，那可以委托入驻平台的全国各地律师进行案件代理……

“随手打”平台集结了包括专家律师、调查机构、公证处、商事调解机构等在内的资源，并且制定了一套维权流转的标准化体系。权利人一键提交后，便可以看到案件在线上各个环节流转的过程，其无需亲自联系各个部门，更不需要线下奔波。“让数据跑腿，代替人跑腿，而且专业、高效！”平台相关负责人浙江素豪律师事务所沈立华律师说。

据悉，截止目前共有2万多起侵犯知识产权的案件通过“随手打”一站式知识产权维权平台被处理，



为国内外160多家创新型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案件运营管理服务。

优化“营商引擎”，激发企业潜能

聚焦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市律协组织律师积极参与“民营企业法治体检”“律企同行·走进商协会”等惠企活动。今年以来，我市律师共法治体检民营企业10559家，涉企法治宣传2073次，为企业解决问题或困难1185个。

目前，我市共有81名律师担任省市县“两代表一委员”，2023年以来，共提交各类议案、提案、建议210余件，其中涉及企业合规、元宇宙等新产业领域。

我市律师在新兴领域屡有创新，涉及企业合规、跨境电商、互联网、人工智能、数据保护等业务，如办理了浙江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合规体系建设项目等，参与起草编写《直播电商企业合规指引》。同时，我市律师还承办了大量具有代表性及影响力的疑难复杂案件，提升服务能级。

强化“涉外引擎”，助力企业“扬帆远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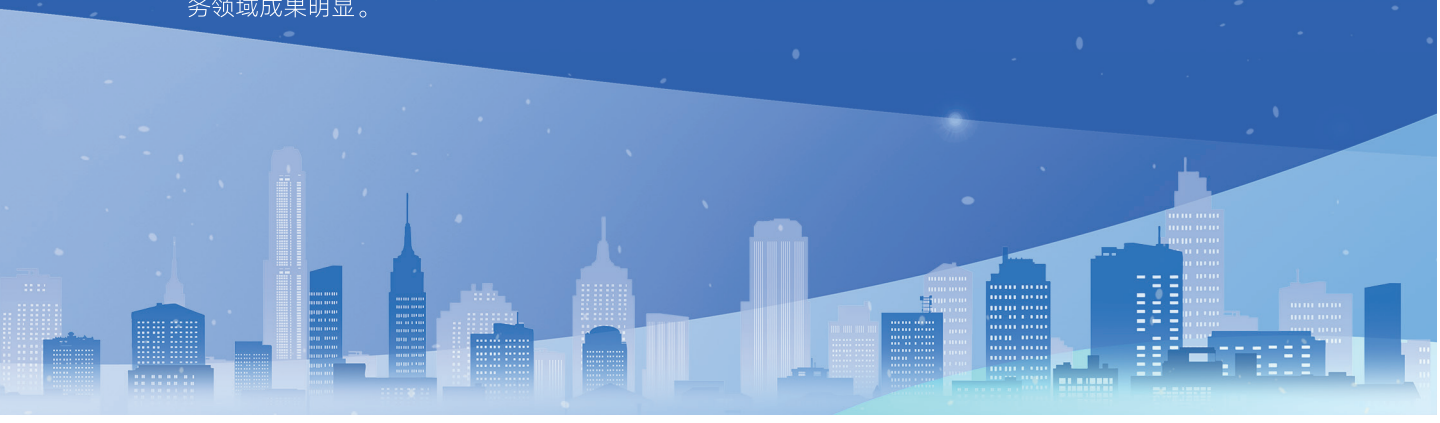
近年来，市律协在提升涉外法律服务水平方面持续发力，设立并做优“宁波国际法律服务中心”，精心打造了“一站式”涉外法律服务品牌，涉外法律服务领域成果明显。

通过搭建“1+N”服务网络，在泰国、越南、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新加坡、中国香港等甬商甬企贸易投资聚集地设立分中心，让企业在家门口就享受到专业的涉外法律服务。同时，还建立了涉外法律服务数据库，与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律师协会、知名律所建立密切合作，大幅提升了服务供给效率。

在业务拓展方面，市律协鼓励律所深耕涉外领域，为企业在国际贸易、跨境投资并购、跨境争议解决、贸易管制等领域提供“一站式”涉外服务。如浙江天册（宁波）律师事务所助力浙江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功从美国商务部军事最终用户（MEU）清单移除；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服务某涉外企业在甬落地大型养殖项目并上市欧洲奥斯陆证券交易所。2023年，全市律师共办理涉外业务近千件，为甬商甬企走出国门保驾护航。

人才培养也是市律协的重点工作，深入实施涉外高端法律服务人才培训工程，与高校携手合作，先后组织18名、7名律师赴香港城市大学、英国伦敦大学等知名学府研学。这一举措有效充实了我市涉外律师人才库，目前已经有53名律师入选浙江省涉外律师人才库，更有1名律师荣任亚太法协“一带一路”委员会联合主席。

重任在肩，实干为要。宁波市律师行业将持续聚焦企业需求，优化服务，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提速。



宁波国际法律服务中心
新加坡、中国香港分中心成立





为进一步打造我市“一站式”、“全球化”涉外法律服务平台，充分对接境内外优质成熟的法律服务资源，5月23日至27日，市律协会长兼宁波国际法律服务中心主任徐立华带队赴新加坡、中国香港进行实地考察交流，并签约授牌成立分中心。

考察团一行先赴新加坡拜访了博大国际商务有限公司新加坡总部，就新加坡普通法的实操、当地法律服务市场特色、律师收费模式、当地风俗习惯等话题与总部管理层及当地律师进行深度交流。

随后赴中国香港拜访了本土百人大所Gallant何耀棣律师事务所，就香港法律市场概况、国际仲裁、企业并购、上市公司合规、移民政策等进行深入探讨。

此外，考察团一行还走访了新加坡管理大学、新加坡最高法院、香港城市大学、嘉源（香港）律师事务所。

截止目前，宁波国际法律服务中心已点对点设立6个境外分中心。未来，中心将在全球一体化大背景下，充分发挥自身丰富的资源和专业优势，紧密结合法律服务市场需要，提供更优质、更全面的涉外法律服务。



法国鲁昂市律师代表团来甬考察交流





在中法建交60周年之际，为进一步深化宁波律师业与法国鲁昂律师公会的互动交流与业务合作，2024年5月10日上午，法国鲁昂律师公会主席帕特里克·穆什（Patrick Mouchet），鲁昂市议员、鲁昂律师公会前主席帕特里克·夏贝尔（Patrick Chabert），鲁昂市前副市长、鲁昂律师公会前主席纪尧姆·贝斯托（Guillaume Bestaux），鲁昂宁波友好委员会主席樊尚·勒马尚（Vincent Lemarchand）等一行9人来我会考察交流，座谈由宁波律协会长徐立华主持。

法国鲁昂律师公会帕特里克·穆什主席对宁波律协的热情接待表示感谢，围绕执业律师人数、律师公会分布情况及鲁昂市律师公会运作机制等对法国及鲁昂市律师概况进行了介绍，并期待后续双方的互访交流。

宁波市司法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许芳向法国鲁昂律师代表团的到来致以欢迎与问候，并表示宁波立足外向型经济大市、侨胞大市等条件，加快推进涉外法治建设，拓展涉外服务领域。此次宁波律协与鲁昂律师公会共话涉外法治实践，共商法律服务发展，将进一步深化双方法律服务国际合作，提升我市涉外法律服务水平。

座谈会上，徐立华会长、王均伟副会长分别就宁波律师行业概况、宁波国际法律服务中心基本情况作了介绍。与会人员针对IP保护、ESG合规等进行交流，并就进一步深化法律服务国际合作进行了探讨。

市律协与鲁昂律师公会签署合作备忘录，在信息交流互通、学术活动邀请、涉外法律服务数据库推介等方面达成合作。宁波与鲁昂在1990年缔结为国际友好城市后，鲁昂律师公会与宁波律协一直保持着密切的交流合作。

法国鲁昂市律师代表团一行还走访参观了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宁波）律师事务所、鄞州区政府服务中心法治业务相关窗口。

甬嘉舟律协涉外法律专业实务研修班成功举办

2024年5月20日至26日，甬嘉舟律师协会涉外法律专业实务研修班在香港城市大学成功举办。本次培训由宁波律协牵头，嘉兴、舟山律协参与，共计33名律师相聚香港城大法学院。

本次培训共安排了七天的课程，由香港资深律师以及城大法学院教授授课。参训的学员集中学习和了解了香港清盘制度、香港公司法律制度、香港民事诉讼制度、香港内地司法规则衔接、普通法下隐私保护和经济侵权、商事仲裁、知识产权法等内容。

培训期间，33名学员还实地参访了香港律师会、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国际仲裁中心、香港大律师公会等法律机构，并就两地法律制度衔接、香港法律机构运营模式以及执业中的困惑体悟进行了交流沟通，为之后的进一步合作打下了基础。







5月26日，结业典礼在香港城市大学法学院会议室举行。宁波市律协会长徐立华、香港城大法学院副院长陆飞鸿出席并致辞。三地的律师代表就本次培训的成果做出汇报。

徐立华会长代表三地律协对香港城市大学表示了感谢。香港律师精湛的业务能力、全球化的组织管理能力、敬业开拓的法律执业精神值得借鉴与学习。此次培训不仅是一次业务上的沉淀与进阶，更进一步建立了彼此法律的桥梁与纽带，未来将共同为法律服务业的昌盛及社会经济的发展做出贡献。



市律协联合市外办举办APEC商务旅行卡及海外领事保护政策宣介会

为助力我市律师“走出去”，促进与亚太地区经济体国家间的业务互动与交流往来，5月22日下午，市律协联合市外办举办了APEC商务旅行卡及海外领事保护政策宣介会，市外办党组成员、副主任徐乐平，涉外管理处处长刘杰，外事服务中心主任马苏兰，市司法局律援处处长乌静静参加宣介会，活动由市律协会长徐立华主持。

宣介现场，徐乐平副主任致辞。刘杰处长宣介海外安全与领事保护，马苏兰主任宣介APEC商务旅行卡。

经前期排摸，我市共有20余家律师事务所，近150位律师有办理APEC商务旅行卡的需求。此次宣介会特安排了办卡答疑及申请材料现场受理环节，较大程度便利了办卡流程。下步，市律协将持续对接有效的“走出去”政策供给，助力涉外法律服务做大做强。





市律协九届二次代表大会暨行业高质量发展“风云榜”表彰仪式召开

2024年4月18日下午，市律协九届二次代表大会暨行业高质量发展“风云榜”表彰仪式召开，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一级巡视员蒋文丰出席并讲话。市司法局、各区（县、市）司法局分管领导，市律协领导班子、监事会成员、副秘书长、分会班子，市九届律师代表大会全体代表，全市律师事务所主任等350余人参会。

市司法局律援处处长乌静静宣读2023年度宁波市律师行业高质量发展“风云榜”表彰文件。

蒋文丰局长充分肯定了全市律师取得的工作成绩：一是行业发展呈蓬勃之势；二是服务大局彰显担当作为；三是保障民生展现





有力举措。对全市律师行业发展提出三点希望：一要举旗定向、凝心铸魂，在强化党建引领上更坚定坚决；二要勇于担当、创新实干，在护航城市发展上更争优争先；三要夯基固本、自律自强，在加强队伍建设上更求真求实。

市律协会长徐立华、监事长徐衍修、副会长杜晶分别作理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财务报告。会议通过了《宁波市律师协会九届理事会2023年工作报告（审议稿）》《宁波市律师协会三届监事会2023年工作报告（审议稿）》《宁波市律师协会2023年经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4年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会议就有关行业发展、律师执业权利保障、行业规范与自律管理、业务培训与专业化建设、区域发展与律所培育及青年律师培养等代表意见建议进行一一回应。

市司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忻思忠从市场、管理、人才等方面全面分析了我市律师行业现状，并就下步工作作出部署：一是强化律所党建，推动“双融双强”；二是优化业务结构，拓展高端法律服务；三是细化律所管理，提升规范化水平；四是深化青年律师培养，关心关爱青年律师成长成才。

















2024年度宁波市“领军型”和“骨干型”名优律师培训成功举办

4月26日-28日，市律协2024年度“领军型”和“骨干型”名优律师培训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举办，共74位名优律师等参加培训。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行政副院长陈金川在开班仪式致辞，市律协会长徐立华作开班动员讲话。

本次培训既有对理论实务的沉淀，也有对行业发展的思考，亮点纷呈，干货满满。

童德华教授讲授了《民刑交叉案件的处理机制》，从界限性和程度性的角度出发，介绍了刑民交叉的范围和类型，并通过案例分析对比了概念思维与类型化思维在刑民交叉案件应用的优缺点，揭示了刑民交叉问题的形成机理。

资琳教授讲授了《如何正确运用法律分析方法 避免法律分析偏差》，从案例引入对具体法条进行深入剖析，引导参培律师结合实际情况思考文义解释的内涵。现场通过交流讨论、意见分享等，进一步强调了运用法律分析方法的重要性及如何正确运用的方法。

雷兴虎教授讲授了《新修订<公司法>理解与适用》，针对此次修订变化的主要内容，从法人治理结构，国家出资公司的特别规定，公司决议效力等方面出发，通过域外法，发展历史论述了修订的逻辑、背景、特性和适用。

夏昊晗副教授讲授了《民法典合同编通则司法解释》，结合具体案例和条文，对合同效力、以物抵债、债权人撤销权等进行讲解，进一步分析解读了其中的司法解释要点。

卢现祥教授讲授了《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及产业趋势分析》，从多个维度对当前的经济发展形势进行剖析，

并以此引出“新质生产力”这一话题，为行业优化及个人发展提供了新的思路。

蔡虹教授围绕《〈民事证据规则〉的理解与适用》，向大家生动形象地介绍了证据规定的基础理念变化过程及背景，并就证据规则的具体制度进行详实地剖析。

培训间隙举办了主题为“新质生产力赋能律师行业高质量发展”沙龙活动，湖北省律协副会长张冬静，武汉市律协副会长王亚军，宁波市律协副会长邬辉林，浙江永敬成律师事务所主任卢万庆作为主要嘉宾进行交流分享。

本次培训之行还开展了宁波律师行业校园招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站），共有9家律所参与，合计收到简历84份，初步达成就业意向20余人，后期各律所将陆续组织复试。







2024年法律服务券发放启动仪式暨“律企同行·走进商协会系列”首场讲座活动举办

5月28日，由市司法局主办，海曙区司法局及市律协法律顾问专业委协办的2024年法律服务券发放启动仪式暨“律企同行·走进商协会系列”首场讲座活动在甬水桥科创中心顺利举办。120家律所代表、20余家商协会代表参加本次活动。市司法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工商联、市律协领导上台共同启动法律服务券发放。市司法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忻思忠出席并致辞。



市律协常务理事、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张金捷作了企业法律顾问之重要性及如何做好法律顾问的分享。现场，“阿拉来消费”平台有关负责人讲解并介绍了法律服务券的申请、使用、核销等问题，便于企业和服务机构更清晰地了解法律服务券的使用。

活动邀请了浙江省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杭州市律师协会税务专业委员会主任、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王敏志律师作“税法赋能常法服务，合规助力企业发展”主题讲座，分享了税法服务关键词、典型税案分析、税法服务行业展望及基于常法服务的思考。

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和“做大做强”的过程中，迫切需要专业、全面的法律服务。此次活动进一步鼓励和支持更多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聘请法律服务队伍提供法律顾问服务，夯实企业依法依规经营和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新质赋能 高质发展

2024年宁波律师论坛成功举办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律师理论研究水平和法律服务能力，高水平发挥好律师队伍服务保障作用，6月29日至30日，市律协举办“新质赋能 高质发展”2024年宁波律师论坛。市司法局律援处处长乌静静、市律协会长徐立华、监事长徐衍修及论文作者、旁听人员等110余人参加论坛。本次研讨会由市律协副会长邬辉林，业务发展与培训委顾问杨根飞、副主任刘飞锋，市律协副秘书长李晓靖分阶段主持。

活动邀请了省律协教育培训委员会副主任、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主任吴清旺博士，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赵意奋，市政府办公厅秘书二处处长叶新火，宁波高新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毛姣，市中院国际商事法庭庭长马洪，市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夏凉担任专家评委，对研讨论文进行点评，与论文作者互动交流。

本次论坛自2月份动员部署以来，共收到各类论文386篇。论文题材广泛，涉及为刑事、民商事、知识产权、互联网、破产重组等14大类。市律协业务培训与发展委组织进行初筛，后经初评委盲评，共遴选出100篇入册论文，其中37篇上台交流。为切实评选出优秀论文，本次论坛沿用往届惯例设置复活赛，共有16位论文作者通过复活赛上台交流。

通过作者的精彩汇报和评委的认真评议，最终评选出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与组织奖15名，



其中部分获奖论文源于复活赛。

闭幕式上，市律协邀请了北京案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吴丽阳作了《如何利用AI工具更好拓展与服务好客户》的讲座。吴清旺博士评价今年宁波律师论文质量整体较往年有很大提升，再次肯定了宁波特色的论文“复活赛”环节，并从论文的标题形式、内容论证和文章结构对论文写作提出了建议，鼓励宁波律师在办理实务案件中养成长期坚持观察总结和写作的良好习惯。

最后，徐立华会长向每位论文作者、所有评委、论坛筹备工作组表达了真挚的感谢，希望宁波律师保持奋发图强的面貌，积极将自己的理论成果转化为能被市场接受的成熟法律服务产品，“新质赋能、高质发展”，做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参与者、服务者、保障者。

市律协开展青年律师工作调研

为深入了解《关于进一步支持新执业青年律师成长成才的若干意见（试行）》政策落实情况及青年律师成长成才中遇到的急难愁盼问题，营造更好的行业发展环境，5月21-22日，市律协副会长刘慧杰、秘书长朱益峰、青工委班子成员等组成的调研组赴宁海、象山、慈溪、余姚开展青年律师工作调研。6月14日，组织市六区青年律师代表召开座谈会。

调研组深入了解了青年律师在职业规划、案源拓展、专业能力提升、执业风险防范等方面的需求和困境，并就青年律师如何提升专业能力以及针对执业过程中存在的沟通能力欠缺、办案经验不足、案源不足等问题进行了交流分享，为青年律师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











各地根据调研内容，进行了意见建议的集中收集反馈。市律协还同步下发了“全市青年律师现状调查问卷”。

青年律师是推动律师行业发展的生力军，承载了律师行业发展的未来和希望。本次青年律师调研综合了实地走访、组织座谈、查阅研究市律协青年律师工作资料等多方式多维度展开，目前已形成《关于宁波市青年律师成长成才现状及困难调研报告》，以期提出针对性解决措施，为后续出台青年律师成长成才有关政策、举措提供决策依据和智力支持，进一步优化青年律师成长环境。



宁波律协与华东政法大学合作建立“就业育人实训实践基地”

为加强校地联动，协同促进人才发展，2024年4月29日下午，华东政法大学学生就业中心常务副主任张赟龙，国际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侯玉芹，公共法律服务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副院长武进等一行来访我会交流，合作建立“就业育人实训实践基地”。

市律协徐立华会长介绍了宁波律师行业概况及近年来律协与华政的合作情况，市司法局律师与法律援助工作处乌静静处长介绍了行业引才政策和涉外法治人才需求，均表达了对引进高层次人才的迫切渴求，希望与校方加强合作互通，促进学生来甬就业。

张赟龙副主任介绍了华东政法大学学生就业情况，表示宁波非常宜居宜业，可为人才提供发展机遇和成长的平台，高校将与宁波律协保持紧密联系，宣传、号召学生走进宁波、了解宁波，推动就业渠道多元化。





双方就开展常态化校招、学生赴甬实习实践、律师培训教育、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等合作事项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宁波律协将以此为契机，围绕人才引进与培育，深化拓展合作机制，进一步加强与华东政法大学的交流与合作，为我市律师行业高质量发展储备人才力量。

4月29日-30日，华东政法大学一行还到访了浙江天册（宁波）律师事务所、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并座谈交流。

2024年全市律师事务所规范管理提升培训班顺利举办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律所规范化管理水平，促进我市律师行业高质量发展，市律协于6月30日举办律所规范管理提升培训。全市共有124位律所主任、主要负责人参加。

上海申同律师事务所创始人杨林兵讲授《律所文化管理和品牌宣传的探索与思考》。从为何要打造一家幸福律所为切口，围绕申同的幸福文化内涵、申同如何落地、宣传幸福文化以及申同一直在坚持的7件事具体展开，现场交流了律所文化管理和品牌宣传的内容， 并探讨了关于律所文化和品牌主要面临的困惑。

浙江省律协道德与纪律委员会主任叶连友从具体案例以及行业处分情况详细介绍了律师目前的执业风险，并分享了解决思路，最重要的在于以心正塑造身正，以身正追求公正，积极推动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建设。

浙江省律协副会长、宁波市律协副会长邬辉林围绕“区域律所的发展重心与管理边界”，在课程中抛出一个个关于律所的问题，现场进行互动交流，从而对区域律所的发展重心以及管理边界是什么进行具体阐述，为律所发展和管理路径提供了更多方向与思路。

律所规范管理提升培训自2023年举办以来共开展三期，已基本覆盖全市律所，旨在进一步强化律所规范管理，切实提高管理水平，推动宁波律师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2024年度中小律所青年律师职业技能集训营圆满举办



为进一步提升中小律所青年律师职业素养和业务技能，推动区域律师行业发展，5月18日，市律协业务培训和发展委、区域发展委在奉化举办2024年度中小律所青年律师职业技能集训营。市律协副会长、业务发展与培训委主任邬辉林做开班动员，活动由市律协区域委副主任刘飞锋主持。现场共有126位青年律师、实习律师参加。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民六庭副庭长毛坚儿讲授《从法官视角看律师如何做好庭审准备》。毛法官从法官的视角出发结合最高人民法院的指导案例和自己的办案经验，为青年律师提供了宝贵的建议。她强调，青年律师在处理案件时必须重视请求权基础的分析，确保对案件的法律依据有深入的理解。同时毛法官也指出，深入理解案件所涉及的专业领域对于案件的胜诉至关重要，在庭审阶段律师应该注重意见的交锋、争议焦点的归纳以及与法官的有效互动，这些都是提高案件胜诉率的关键因素。

奉化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张蝶讲授《劳动争议实务解析》。张院长通过具体的案例与在座律师进行了深入的互动交流。从劳动仲裁的基本概念出发，详细讲解了各类工资的计算方法，包括基本工资、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加班工资等等，并深入剖析了劳动关系的解除与终止的法律依据，以及在不同情况下的处理方式，此外还重点阐述了工伤保险待遇的相关规定。

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张豪律师讲授《数字合规领域的法律业务蓝海》。张律师在讲座中分享了自己对法律行业的热爱以及在职业生涯初期如何成功拓展案源的经历。他指出，随着数字合规这一新兴领域的兴起，法律业务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青年律师可以紧跟技术发展的步伐，全面而深入地为客户提供数据合规方面的专业法律服务，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为其在复杂的法律环境中导航。

2024年中小律所青年律师职业技能集训营在探讨和交流中圆满落幕。本次培训为青年律师搭建了宝贵的学习平台，进一步拓宽了视野，为其未来的法律职业道路提供了更多进步发展的思路

分会、专门（业）委动态

市律协青工委开展2024新执业律师宣誓仪式暨执业纪律培训

为增强新执业律师的职业荣誉感和责任使命感，提高律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素质，5月8日下午，市律协组织开展2024新执业律师集体宣誓仪式暨执业纪律培训。60余名新执业律师身穿黑色律师袍、佩戴红色领巾与徽章，面向国旗，高举右手，庄严宣誓。胡力明副会长为新执业律师们带来了“律师执业纪律那些事”专题讲座，强调了律师规范执业的重要性，在执业道路上要加强自律管理，守正执业，方能行稳致远。



市律协青工委举办第二、三期“会长与十佳青年说”活动

4月12日，第二期“会长与十佳青年说·专业篇”在海曙青年之家举办。市律协副会长兼青工委主任刘慧杰与“2017-2018年度宁波市十佳青年律师”桂思聪担任本期嘉宾，同来自不同律所的青年律师、实习律师交流专业成长路上的困惑。5月25日，第三期“会长与十佳青年说·突破与坚守篇”在浙江素豪律师事务所举办。市律协副会长胡力明与“2017-2018年度宁波市十佳青年律师”李晓靖担任本期嘉宾，同12位青年律师共同探讨面对挑战与机遇，律师如何坚守律师道路，寻求突破。



南京市律协监事会一行来甬考察交流

5月29日下午，南京律协监事长席超，副监事长唐俊华、许郭晋等一行7人来甬考察交流。市律协副会长邬辉林、秘书长朱益峰、副监事长许如春、监事葛攀攀、副秘书长马建东等参加座谈。会上，双方交流了两地律师行业基本情况、两地律协监事会的工作制度、方法及经验。双方还就如何发展涉外业务、如何做好监事会监督工作等展开交流。



宁波律协参加第五届全国副省级城市律师协会交流会

6月24日至26日，第五届全国副省级城市律师协会交流会在长春市南湖宾馆举行，全国15个副省级城市律师协会代表汇聚一堂，为律师行业高质量发展共商合作大计、共话未来之路。宁波律协副会长邬辉林作为代表参加此次交流。开幕式上，各副省级城市律师协会共同签署了合作交流框架协议，标志着各地律师协会间的合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各地代表分享优秀经验、碰撞思维火花，邬辉林副会长围绕“法律服务业与区域经济快速发展的协同与融合”，介绍了宁波律师行业特色举措与成效。



市律协会员服务委开展“律享五月 爱满甬城”会员关爱活动

为关心关爱我市律师健康，提高广大律师健康执业意识和水平，进一步丰富律师会员权益，5月23日，市律协联合宁波银行开展中医诊疗暨宁波律师联名卡办理活动。特邀宁波市中医院多位主任医师进行“一对一”中医脉诊，现场约有50余名律所律师、行政人员前来参加活动，气氛活跃。



市律协篮球队在第十一届市司法行政系统篮球赛中夺冠、获“浙杭杯”第三届浙江省律师篮球赛季军

5月13日至17日，“望春杯”第十一届宁波市司法行政系统篮球赛在望春监狱篮球馆热血开赛。经过三日激烈角逐，市律协篮球队突破重围，夺得冠军。6月1日，“浙杭杯”第三届浙江省律师篮球赛在金华市体育中心顺利闭幕。本次比赛，共有来自全省各地12支代表队，160多名律师运动员参加本次比赛。宁波律协对本次赛事高度重视，经过赛前精心选拔，共有12名律师球员参加比赛，专门聘请教练指导训练和比赛。经过三天激烈的角逐，最终宁波队获得季军。



海曙、鄞州开展律所行政人员专项培训

4月、5月，海曙、鄞州分别开展律所行政人员专项培训。海曙分会邀请了海曙区人社局人力资源市场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吴珺讲解律师职称评审相关工作，就律师职称政策、申报流程及填报注意事项进行细致讲解。会议还进一步对年检考核重点、线上申报材料等事项进行讲解。鄞州分会重点围绕行政审批、报表统计、信息报送三个方面展开讲解，还安排了“阿拉来消费”平台有关技术人员，以互动交流、现场答疑的方式，针对法律服务消费券的申请、使用、核销等各个环节作详细介绍。



江北区开展青年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培训

5月27日，市律协江北分会在上海海华永泰（宁波）律师事务所举办江北区青年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培训，全区50余名青年律师参加。市律协业务发展与培训委副主任杨培尔以《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风险防控的疑难问题破解》为题，从承接案件风险及防范、承办案件风险及防范、律师与司法人员不正当接触的风险等方面，结合案例，为青年律师分析讲解执业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及如何防范规避风险，深入浅出地说明了规范执业对青年律师稳定、长远发展的必要性。



江北分会、慈溪分会、镇海分会分别举办律师业务技能培训

4月2日、11日，江北分会联合和义观达所、合创所、京衡（宁波）所，开展了“民法典合同编司法解释理解与律师实务运用”“高效执行四步法”青年律师业务系列培训。4月19日，慈溪分会举办了“AI时代下法律人的机遇与挑战”专题讲座，吸引了大量行业新秀与精英前来参加。5月28日下午，镇海区司法局、市律协镇海分会在镇海天使产业园举办业务培训，alpha 讲师、江苏益友天元（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姚一纯给与会律师带来了iCourt数智增长公开课《复杂商事案件的事实梳理与策略制定》。



“慈律”跑团，亮相慈溪“半马”

4月21日上午，2024慈溪半程马拉松在慈溪市体育中心激情开跑。慈溪分会“慈律”跑团在本次慈溪“半马”正式亮相，共有4名成员参加“半马”跑，14名成员参加迷你跑，均顺利完赛。本次“半马”及迷你跑是“慈律”跑团成立后参加的第一次重大活动。据悉，为增强律师体质，倡导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慈溪分会于2024年4月9日成立“慈律”跑团，目前共有35名成员，包括专职律师、公职律师、律所行政人员。



余姚分会举办“法律顾问单位开拓及维护”主题交流会

为提升区域律师法律顾问业务水平，进一步助推法治化营商环境，5月30日下午，市律协余姚分会举办了以“法律顾问单位开拓及维护”为主题的交流会，会议由浙江合创律师事务所、浙江合创（余姚）律师事务所共同协办。余姚分会副会长褚晓鲁出席并致辞。浙江合创律师事务所邓旭东主任受邀为在场律师做《律师顾问业务的困境与突破》的主题分享。

圆桌会议搭建了相互交流、探讨的学习平台，进一步推动律师专业素养的提升。



鄞州区第二届检律控辩赛精彩开辩

为全面加强“三支队伍”建设，进一步推动构建新时代良性互动的新型检律关系，展现律师与检察官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风范，6月13日，由鄞州区司法局、鄞州区人民检察院共同主办，鄞州区法学会、宁波市律师协会鄞州分会协办的“鄞州区第二届检律控辩赛”在鄞州区新时代法治实践中心顺利举办。比赛采用三对三辩论赛制，检察官和律师各12人，组成四支队伍。控辩双方以“构成故意伤害还是正当防卫”“构成诈骗罪还是无罪”两个辩题展开控辩对抗。经过激烈角逐，最终评选出2支优胜团队、十佳辩手、4个单项奖。



市律协劳保委开展专业系列课程

4月份，市律协劳保委举办了《企业单方解除劳动合同实务分享》《劳动合同变更的法律实务分享》《特殊用工模式介绍和企业特殊人员管理实务分享》等系列培训，为宁波市律师群体提供了丰富而实用的实务操作指导，为推动宁波市劳动法律业务的专业化、深度化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知识产权宣传周 | 第二期翠知创知识产权沙龙成功举办

4月24日，海曙区人民法院、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宁波市律师协会共同举办了第二期翠知创知识产权沙龙。海曙区人民法院副院长曹建波、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方晓东，宁波市律师协会副会长杜晶、海曙区人民检察院易娟检察官、宁波市公安局海曙分局经侦大队副大队长胡威以及企业代表、律师、知识产权从业人员等70余人参会。翠知创知识产权沙龙通过定期举办系列活动，发挥合力协同保护知识产权，提高公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市律协海事海商委举办“引领港航物流企业合规新趋势”法律沙龙



4月26日下午，由宁波市港航管理中心、宁波市律师协会主办，宁波市律师协会海事海商与物流专业委员会、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承办，主题为“引领港航物流企业合规新趋势”的港航法律沙龙活动顺利举行。本次沙龙汇集了港航物流企业、高校学者、法官、律师代表等140余人，共同分享和探讨港航物流企业合规体系搭建的重要意义和实现路径，同时也对港口危险货物相关的民商事、安全管理法律风险开展了深入的研讨。不仅加强了港航领域不同行业间的沟通交流，也进一步提高了行业从业人员的合规意识，为宁波港航物流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新的思路。

市律协刑委会举办“深度辩护：专业思维与实战方法”讲座



为帮助我市律师提升深度辩护的能力，切实解决辩护实践当中遇到的问题，5月13日下午，刑委会举办“深度辩护：专业思维与实战方法”讲座。本次讲座邀请了中国刑法学研究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华东政法大学司法研究中心主任游伟教授授课，由宁波市律协刑委会主任余光升主持，共计70余人参与了本次讲座。在最后的提问环节，多名律师积极提问，游教授对问题进行了耐心细致的解答，所有听课律师受益匪浅。

市律协婚家委举办“少年司法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专题讲座

为更好推动未成年人及家事案件审判司法工作规范化、精细化，提升我市律师在婚姻家事领域的理论和实务水平，加强和关爱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共同筑牢未成年人防护网，5月24日，市律协婚家委联合举办法律职业共同体同堂培训，特别邀请曾任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研究室主任、少年审判庭庭长，高级法官、华东政法大学特邀研究员王建平作“少年司法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专题讲座。市司法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市教育局、市团委、市律协等相关领导出席，共80余人参加培训。



市律协网专委与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成功联合举办“互联网司法审判实务”研讨会

6月15日，宁波律师之家研学班，近70位律师、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宁波大学法学部分在校学生共聚一堂，参加由市律协互联网与数字化专业委员会与浙江万里学院法学院联合举办的互联网司法审判实务研讨会。研讨会邀请了广州互联网法院周杨法官作为主讲嘉宾，分享其在涉互联网领域案件的实务审判经验。作为市律协互联网与数字化专业委员会走进宁波高校的活动之一，研讨会的成功举办也为律协专业委与高校合作开展类似学术交流提供了有益的借鉴经验。



市律协证金委举办“新形势下证券合规风险应对模式及相关新政解读”专题讲座暨业务研讨会

6月19日，由市律协证券与金融专业委员会、大成资本市场行业委员会联合举办的“新形势下证券合规风险应对模式及相关新政解读”专题讲座暨业务研讨会在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成功举办，大成资本市场行委会牵头人马宏伟律师作为主讲人。本次活动得到了宁波市证券期货业协会、宁波市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大力支持，来自宁波地区的三十余家证券、期货行业从业机构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受邀参加了线下活动，同时本次活动同步进行了线上直播，取得了良好的普法效果和社会影响力。



杭甬绍金台五地市律协建工委联合活动成功举办

6月29日，杭甬绍金台五地市律协建工委联合活动“共筑营商环境—浙里建工法律实务论坛”成功举办。本次论坛活动聚焦2023-2024新法（含司法解释）对建设工程类案件的审判实务研讨。来自杭甬绍金台五地市律协建工委委员、非委员律师及实习律师近300人参加活动，其中宁波律师代表近40余人。杭甬绍金台五地市律协建工、建房委主任上台，启动本次共筑营商环境——“浙里建工”法律实务论坛。





高龄婚姻十年 负较多家庭义务者获10万元离婚经济补偿

文◎浙江六和（宁波）律师事务所 章卫光

过去，离婚诉讼的焦点主要集中在应否离婚、孩子的抚养权以及共同财产如何分割上。家务劳动的价值长久以来未受重视，如今在裁判中开始体现。

基本案情

男女双方经男方女儿介绍相识，于2013年结婚。二人均为再婚，婚前各自育有成年子女。结婚前，二人以及子女在律师参与下签订了《婚姻财产协议书》《赡养协议》《财产约定协议书》，约定婚前、婚后财产各自所有，不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夫妻不互相继承；男方支出家庭所需费用，女方照料男方生活起居；若男方离世，其子女对女方尽赡养义务，女方可在指定房屋居住。

婚后二人共同生活，男方承担家庭主要开销，女方负责各类家务，在男方两次住院期间进行了陪护。男方曾在2021年转账给女方XX万元，双方后对款项的用途各执一词。

2022年二人分居，男方（原告）以感情破裂为由诉至法院请求离婚被驳回，次年再度起诉。女方（被告）辩称，不同意离婚，如果法院判决离婚，综合考虑其婚后十年对原告的照顾以及高龄身体欠佳、居无定所的现状，请求判令原告支付适当的经济补偿。

代理结果

法院经审理判决如下：

1.准许原告与被告离婚；

2.原告在已付款项基础上补偿被告10万元，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付清。

法院认为，双方感情确已破裂，支持男方要求离婚的诉请。双方的财产、债权债务问题据婚前协议执行。婚前协议约定：原、被告登记结婚后，原告负责家庭基本生活费用，被告必须尽力照顾原告的生活起居、提醒原告按时吃药、定期做身体检查，原告婚前所有的房产婚后产生的收益如租金等归原告个人所有，不作为双方的夫妻共同财产，如原告不幸先于被告亡故，被告不再另嫁的，原告子女需对给付被告赡养费，且被告可在指定房屋居住至终老等内容。但对双方离婚的情况未作约定。与被告结婚时，原告年事已高，从协议的内容看，原告结婚目的为生活起居有照应，被告结婚目的为老有所居、老有所养。原告在被告与其结婚并照顾其近十年

后要求与被告离婚，离婚后，被告的结婚目的无法实现，据公平原则，原告应给予被告适当的补偿。原告向被告转账XX万元发生在双方发生纠纷、被告从原告家中搬离之前，此期间被告曾陪同原告住院治疗，……双方提供的证据均不足以证明该笔款项的实际用途，结合本案的实际情况，酌情判令原告在已付XX万元基础上再行补偿原告10万元。

律师说法

受传统社会主流性别价值观的影响，许多家庭中夫妻双方有不同的分工，存在一方承担更多抚育子女、照料老年人、协助另一方工作的家务劳动，而牺牲自身的时间、精力，导致个人财产积累更少的情形，离婚时对承担较多家务劳动而个人财产较少的一方较不公平。原《婚姻法》第四十条已经规定婚前约定夫妻分别财产制的，承担较多家庭义务的一方有权请求补偿。而《民法典》出台后，第一千零八十八条规定：“夫妻一方因抚育子女、照料老年人、协助另一方工作等负担较多义务的，离婚时有权向另一方请求补偿，另一方应当给予补偿。具体办法由双方协议；协议不成的，由人民法院判决。”即为了充分平衡夫妻双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的经济利益，取消了约定夫妻分别财产制下这一限制条件，并增加了先协议、后判决的补偿具体办法。

本案中，女方承担了更多的家庭义务，在照料年龄更大的男方生活起居、家务劳动方面付出较多，持续时间长。而夫妻双方婚前约定夫妻分别财产制，双方财产“AA”，那么自身经济能力弱、年事渐高的女方反而无法得到保障。因此，判决男方向女方支付经济补偿平衡了夫妻双方的权利义务，肯定了从事家务劳动的价值。

离婚经济补偿的数额如何确定？

如不能协议一致，离婚经济补偿的数额，目前无明确的标准，由法官自由裁量，主要从家务劳动的时间、投入精力、效益、负担较多义务一方的信赖利益等方面酌定。

本案中，结合双方签订的协议，财产制上，夫妻双方约定分别财产制，无共同财产可供女方分割；家务劳动内容与效益上，女方照顾高龄配偶生活起居，并在住院期间进行看护，家务劳动的内容较普通家务繁杂；共同生活十年，女方家务劳动的时间长，节省了大量家庭支出；发展预期上，女方放弃了在外工作的机会以及可能的收入，抱着老有所养的目的结婚，对婚姻前景存在信赖，离婚后可能难以维持现有生活水平；夫妻双方经济情况和综合能力上，男方经济水平较女方优越颇多，女方离婚后年事已高，不再适合工作；居住地经济发展水平高。考虑到男方与女方子女的经济往来与2021年男方向女方的转账XX万元，最终确定了较为公平的补偿数额。

补偿金应当从义务方的个人财产中支取。如夫妻采用共同财产制，应先分割共同财产，再从义务方的部分中支取。

还有哪些离婚救济制度？

与离婚经济补偿并列的，还有离婚经济帮助、离婚损害赔偿两项离婚救济制度。

离婚经济补偿适用于承担较多家庭义务的情形；离婚经济帮助适用于离婚一方有生活困难（如无劳动能力、患病、无处可居等）而另一方有帮助能力的情形；离婚损害赔偿适用于离婚一方有重婚、与他人同居、家庭暴力行为、虐待遗弃行为等过错，对无过错一方导致物质、精神损害的情形。

三者保护侧重点不同，在遇到不同情况时应合理选择。如事先对帮助金、补偿金、损害赔偿金三者存在书面约定，法院可能会予以采纳，因此若对方做出口头承诺，应当及时转为书面协议。



2024年5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实行以来的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我市律师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掀起《民法典》学习热潮！

进社区

普法宣传强意识

5月，浙江新中大律师事务所郑波律师，在宁丰社区开展了民法典侵权责任编普法讲座，吸引了46名居民群众参加。讲座中，郑律师结合生活中常见的医疗纠纷、高空抛物、精神损害赔偿等社会热点问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贴切生动的案例，深入浅出地为大家做了以案释法及观点分享，讲座极具感染力和吸引力。活动现场，还开展了防范电信诈骗和养老诈骗知识宣讲。



5月14日，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楼维儿律师参加百丈街道“平安文化周”暨民法典宣传月活动，为居民开展普法专题讲座。楼律师结合近十年的结婚离婚率、离婚原因统计等数据，分析当下离婚率高的现状及造成这种现状的原因。重点介绍了同居期间财产分割、婚内出轨、财产协议、过错赔偿等与个人权益保护息息相关的内容。



5月20日，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谢晓微律师为宁波塔山社区居民开展以《“典”亮生活 与法同行》为主题的民法典宣讲活动。活动采取现场讲座、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横幅等多种形式，旨在向社区居民普及民法典中与婚姻家庭、继承、物权、合同等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条款。通过结合实际案例，引导群众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同时也是每个公民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



浙江天远律师事务所邹丽娟律师为中兴社区的居民们带去了《民法典》继承编相关内容的专题讲座。邹律师在社区现场就居民们关心的财产继承等问题进行交流，并通过典型案例分析引导居民认识其中部分法条的目的、内涵和意义。



浙江铭生律师事务所蒋佳盛律师为横溪镇正始社区居委会干部及数十名党员带来法治讲座。讲座内容围绕民法典与农村普法展开，将农村常见法律问题与民法典有机结合，通过多个真实案例生动解释了民法典有关合同编、侵权责任编、人格权编的重要内容。



驻现场
普法咨询零距离

5月22日上午，浙江义韬律师事务所律师张赛妹、鲁丽丹、孙琼璐、王琼，实习律师施铭佳组成志愿者律师团来到农贸市场内，支起了“普法摊”，吸引了“真摊主”及村民纷纷驻足。活动现场，志愿者们共分发“口袋民法典”30本，其他宣传手册20份，现场回答了关于即将来到的杨梅季若引发采摘意外伤害时的雇主与雇工之间的责任承担等法律问题。

浙江企诺律师事务所参与了“同心共富帮帮团”助力双狮暨“同心大篷车·服务进基层”专场活动，并认领了“大树下‘说法’”这一共富项目。活动中志愿律师为现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并通过有奖答题方式进行普法宣传，现场还送出《民法典》二十余本。





到学校
法治教育塑观念

5月，浙江盈科（慈溪）律师事务所宋佳律师在胜山镇初级中学开展关于《民法典》的宣传讲座。宋律师拿起了手中的《民法典》形象生动地为同学们讲解了为什么要学习民法典、民法典对各年龄段的保护措施、民法典如何加强对未成年人的保护以及教育机构常见的责任问题等，并挖掘了条文背后的立法目的。

浙江之鹰律师事务所律师钱静巧走进墙头镇成人学校，为老年人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钱静巧律师对民法典中婚姻家庭编、继承编等进行了重点讲解，以生动的案例、鲜活的语言，传播民法典知识，讲述民法典故事，阐释民法典精神，提高老年人运用民法典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等方面的能力和水平。





开直播

线上交流解答疑

浙江同舟律师事务所汪林律师在璟“show”普法直播间公益开播，通过以案释法，从法律实务角度详细讲解了快递员、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等新就业形态下劳动用工现状，并就如何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劳动权益提出建议。在“律师建议”环节，汪律师通过评论区“一对一”实时互动解答，为他们提供帮助。直播共吸引了200余位新就业群体的在线观看、转发和点赞。





知识产权周

我市律师普法宣讲掀起“知产热浪”

2024年4月26日是第24个世界知识产权日，主题为“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促进高质量发展”。为进一步提升社会对知识产权的了解和保护意识，我市律师积极开展知识产权保护普法宣讲活动，掀起“知产热浪”！

企业宣讲

4月18日上午，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黄妙律师、许俊律师受邀参加象山半岛农业星创天地品牌指导服务站“你点我讲”知识产权系列培训课程，两位律师分别以“创新保护路径选择——专利保护与商业秘密保护”、“版权和短视频”为主题作了讲解分享，帮助企业提升知识产权管理水平，发挥知识产权核心价值，解决企业在知识产权管理、价值挖掘、风险控制以及政策理解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4月23日，在宁波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指导下，甬源鼎皓所与北京隆源天恒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作为承办单位就《上市公司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策略》专题举办讲座活动。活动现场，承办单位邀请了宁波市10余家拟上市公司知产部门负责人参与活动，通过专业讲座、现场交流的方式以案说法强化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防范经营风险。

4月23日，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乐柯南律师参加“2024年度知识产权宣传周‘你点我讲’培训活动”，走进象山定塘镇和爵溪街道开展《企业知识产权法务常见问题案例实务》专题讲座，为企业知识产权风险防范提供了专业的分析和建议。

4月24日下午，吕甲木律师受宁波杭州湾新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邀请，为园区企业开展主题为《专利、商业秘密与不正当竞争》的知识产权讲座；25日，受邀参加宁波市市场监管局主办的“强化商业秘密保护、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主题沙龙，分享《商业秘密保护中需要厘清的几个问题》专题讲座，进一步强化企业商业秘密保护主体意识。

浙江六和（宁波）律师事务所郜炜律师参加“湖知慧”知识产权培训，以涉外知识产权实操为主题，针对





“337调查”、跨境电商境外纠纷、平行进口、因申请海关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损害责任纠纷，为有关企业代表进行了主题授课和交流。

4月25日，上海海华永泰（宁波）律师事务所桂舒宁律师受邀为某宁波外资农业公司开展一场外观设计专利侵权主题讲座。桂律师从外观设计专利侵权相关法律法规、外观设计专利权保护范围的确定、外观设计专利侵权标准、具体判例四个方面详细讲述外观专利侵权实务内容。讲座结束，桂律师还就该公司的困惑疑问进行详细解答。

4月19日下午，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圣典（余姚）律师事务所联合举办了一场知识产权公益讲座——《浅谈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及预防侵犯他人专利权策略》，刘辉律师对专利基本概念、专利保护基础、专利侵权的判定、专利保护途径、专利侵权民事诉讼、预防侵犯他人专利的措施等方面做了详细讲解。讲座结束后，刘律师与毛鲁涛律师还在现场为在座企业代表解答法律问题，引导其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识。

校园讲座

4月24日，北京盈科（慈溪）律师事务所律师周柯杰受宁波大学科学技术学院邀请，为法学专业的大学生们带来了一堂《侵害商标权与著作权典型案例剖析》讲座，从案例出发深入浅出地分享了有关商标权和著作权的相关内容，帮助学生对知识产权领域有更为深入的了解。



公开庭审

4月24日上午，一起发明专利侵权行政裁决案件口头审理在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进行，浙江素豪律师事务所卢柯权律师及蔡佳颖律师作为专利权人的代理律师参加庭审。本次庭审邀请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旁听，并通过甬派app进行实时直播。素豪所在所内会议室内设置主会场，邀请企业和知识产权行业的业内同仁一同观看直播。同时邱积权律师及徐丝寒律师前往宁波博雅聚力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分会场参会企业代表分享关于专利案件、行政裁决案件的办案实务。

4月23日下午被告人贺某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案在慈溪市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该案由慈溪市人民法院院长童立松担任审判长，慈溪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焰明出庭支持公诉，浙江云驰律师事务所主任吴琼律师担任辩护人。慈溪市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代表、宁大科院学生、媒体记者等120余人到场旁听、观摩。本次公开庭审为慈溪企业及其他生产经营者树立保护知识产权的法律意识、民营企业知识产权的转化运用起了积极的宣传作用。





律所公益品牌

循法向善 律“益”同行

——宁波市海曙区知源法律服务中心公益履迹

一、户外普法进社区，聚焦老年群体法律需求

宁波市海曙区知源法律服务中心由浙江众诺律师事务所的9名律师组成，2023年开展户外普法58场，进驻社区覆盖海曙区安丰社区、学院社区、宝善社区、云乐社区、翠中社区、平桥社区、清风社区等20个社区，发放普法材料超1000份，解答群众法律咨询超100次。

在普法资料制作方面，为便于老年群体阅读，资料印刷使用大号字体，避免字体太小造成阅读障碍。

在普法资料内容方面，结合老年群体常见的法律需求以及常发性侵害老年权益行为，如遗嘱与继承、赡养义务、老年人身侵权、老年诈骗等内容，普法内容更具有针对性。

在普法活动安排方面，依托社区资源，联合大众服务，形成聚拢型、多样性活动，提高老年群体积极性。

在普法方式方面，除了户外面对面普法外，为增强普法黏性，采取群聊普法、抖音普法等线上普法方式，让普法更具有持续性。

在普法资料形式方面，除了常见的普法宣传折页外，还编纂普法案例本、反诈普法凉扇等，避免普法载体单一化。



二、普法讲座惠民生，护老爱幼两不误

2023年，知源法律服务中心已开展村社老年群体讲座12场，暑期青少年安全意识讲座2场，讲座人次达150人以上。

在老年群体普法讲座内容上，围绕与老年群体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纵向展开，小点大面、话糙理不糙。

在老年群体普法讲座时间上，考虑到老年群体身体素质、作息习惯、接受程度等方面，时长以30分钟到45分钟为宜。

在青少年暑期安全意识普法课程中，在内容制作上避免纯文字，采取动画、视频等多样结合，增加趣味性；在





内容选择安排上，可以增加冲突性，对比差距感能够吸引青少年的注意力；在讲解过程中，提问、对答、思考等，即增加和青少年的互动，又能引发青少年的思考。

三、言清正行——知法守法，源助矫正

2023年，知源法律服务中心面对海曙区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入矫警示教育讲座25场，开展法治教育讲座31场，开展矫正对象训诫教育讲座3场。

入矫警示教育讲座内容涉及《社区矫正法》及其实施办法，让矫正对象树立正确的矫正意识，规范自身矫正行为。

法治教育讲座，其中刑事内容涉及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的假冒注册商标罪、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的故意伤害罪、非法拘禁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等、涉及侵犯财产罪的抢劫罪、盗窃罪、诈骗罪等、涉及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的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破坏计算机系统罪等，针对矫正对象频发的罪名涉及的刑事法律知识予以解读分析，更为直观深刻认识自身行为的违法性。除了刑事法律知识外，还涉及劳动争议与工伤、民法典合同实务、人身损害赔偿等以及行政复议内容，考虑到矫正对象在工作、生活中可能会遇到该类型法律知识，从实务角度予以解读，拓展矫正对象的法律知识面。

对于在矫正期间存在侥幸心理，试图挑战法律权威的矫正对象，除了给予训诫、警告等处罚外，通过训诫教育让其明白社区矫正并不等于完全自由，法律红线不可触碰。

四、面对面——律师值班接待

知源法律服务中心自2022年6月成立以来，每个工作日都安排专职律师坐班，接待来访群众法律咨询。2023年，接待来访群众超100人次，提供法律咨询涉及劳动争议、民间借贷、合同纠纷、相邻权纠纷、刑事诈骗等方面，同时指导群众如何立案、联系法官等，满足群众实际需求。







五、线上普法——法律动态触手可及

知源法律服务中心分别在“知源律师团”以及“宁波律师”微信公众号推送发布法律相关知识的文章以及活动开展情况，普法涉及法律法规、案例解读、法律知识梳理、社区矫正等多方面。



青春不过几届欧洲杯

文◎浙江瀛宁律师事务所 严宁荣

与足球结缘还是上小学的时候，因为我就读的百年名校宁海县城中小学是足球特色学校，曾经多次获得市级比赛冠军，足球氛围特别浓厚。顺理成章地，当我第一次触碰到这个圆圆的黑白精灵，就不可自拔喜欢上了她。从此，踢球、看球、侃球、评球就成了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1988年的小城电视机是高档奢侈品，老爸托关系从上海买了台20寸的夏普彩电，当时还没有欧洲杯的现场直播，只是播放了一部《这才是足球》官方纪录片，我对范巴斯滕在决赛中打进的零度角进球津津乐道，也给自己幼小的心灵打开了一扇观察五彩缤纷世界的窗口。

丹麦队上演安徒生童话神奇夺冠后的夏天，我如愿以偿步入了宁海县的最高学府—宁海中学，那时候的足球在宁中绝对是世界第一运动的范儿，每个班级都有足球队，每个年级都有足球联赛，每天放学后煤渣操场上都挤满了人，我们在夕阳下追逐着皮球，追逐着梦想，不知疲倦。我找兄弟们众筹了300元钱买了2个皮球在班级成立了北极星足球俱乐部，过了一把CEO瘾。每逢星期一、四都去城隍庙买足球报，收藏大赛海报，足球知识突飞猛进，逐渐成长为资深球迷。

1996年的夏天，伴随着比埃尔霍夫的金球致胜，我挥手告别了淳朴宁静的县城，走进了光怪陆离的魔都。足球是不分地域和年龄的，我和同寝室的国勇维达组成了铁三角在绿茵场上纵横驰骋所向披靡斩获了华政“新生杯”桂冠。那时候正是上海申花最红的年代，我省吃俭用买门票只为走进八万人体育场为申花摇旗呐喊加油助威。

大学毕业后PK千军万马，挤过独木桥，成为一名光荣的国门卫士。足球又成了单身汉打发业余时间的最好方式，兄弟们相聚在老外滩酒吧见证了希腊神话的诞生，也对年仅19岁身披17号战袍在老大哥菲戈身边哭的稀里哗啦的小小罗印象深刻。后来结婚、生子、辞职、创业……营营役役都在为事业和家庭而四处打拼，兄弟们想重新聚到一起踢场球都成了奢望。但我内心深处一直保留着对足球的无尽热爱和对梦想的不懈追求。

时光荏苒，岁月飞逝，转眼就到了2024年，精彩纷呈的德国欧洲杯如火如荼地进行着。那刻骨铭心的悲伤，绝境逢生的狂喜，无力回天的遗憾，淋漓尽致的快乐，都将沉淀在我们的脑海里，成为我们足球记忆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成年人的世界里有很多的身不由己和力不从心，所幸的是我们还拥有足球，因为足球，我们还有激情与梦想，也多了一个坚持下去的理由。有人说球迷的生命是以四年记量的，四年一个轮回，每个轮回都是一次不同的体验。这样的轮回你经历了几次？上个轮回里你在哪里狂欢？这个轮回又有多少人陪你在守候？当下一个轮回到来的时候，我希望还能像现在一样痛快地踢球，愉快地看球、欢快地侃球。

足球恒久远，青春永无悔！

治理大数据“杀熟”、推动行驶证电子化 7月起一批新规将施行

规范自动续费、治理大数据“杀熟”，消费者权益有新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自7月1日起施行。《条例》规定：

经营者采取自动展期、自动续费等方式提供服务的，应当在消费者接受服务前和自动展期、自动续费等日期前，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

经营者应当采用通俗易懂的方式，真实、全面地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相关信息，不得在消费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对同一商品或者服务在同等交易条件下设置不同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

经营者不得通过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虚构或者夸大商品或者服务的治疗、保健、养生等功效，诱导老年人等消费者购买明显不符合其实际需求的商品或者服务。

经营者在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时，不得过度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不得采用一次概括授权、默认授权等方式，强制或者变相强制消费者同意收集、使用与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个人信息。

“一证通办”、快递上门服务，交管方面有这些便民措施

8项公安交管便民利企改革新措施自7月1日起实施，进一步深化电子证照推广应用、进一步减证便民、进一步创新“互联网+交管”服务。具体包括：

将在北京、天津等60个城市试点推行行驶证电子化；

群众在办理补换领牌证等交管业务时可自主选择快递上门服务方式。

对新西兰、澳大利亚、波兰试行免签政策

为进一步促进中外人员往来，中方决定扩大免签国家范围，对新西兰、澳大利亚、波兰3个国家持普通护照人员试行免签政策。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上述国家持普通护照人员来华经商、旅游观光、探亲访友和过境不超过15天，可免签入境。上述国家不符合免签条件人员仍需在入境前办妥来华签证。

（来源：央视新闻）

赔偿6.4亿余元！最高法审结知名车企新能源汽车底盘技术秘密侵权纠纷上诉案

记者6月15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最高法知识产权法庭近日审结一起国内两家知名车企之间因大量员工“跳槽”引发的新能源汽车底盘技术秘密侵权纠纷上诉案，适用2倍惩罚性赔偿判决侵权人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合计6.4亿余元，创我国知识产权侵权诉讼判赔数额新高。

据最高法介绍，浙江吉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成都高某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近40名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先后离职赴威某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工作，其中30人于2016年离职后即入职。

2018年，吉某集团发现威某集团等公司以上述部分离职人员作为发明人或共同发明人，利用在原单位接触、掌握的有关新能源汽车底盘应用技术以及其中的12套底盘零部件图纸及数模承载的技术信息申请了12件实用新型专利，且威某集团等公司在没有任何技术积累或合法技术来源的情况下，在短期内即推出某系列型号电动汽车，涉嫌侵害吉某集团、浙江吉某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涉案技术秘密。

吉某方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威某方停止侵害并赔偿其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21亿元。一审法院审理后，各方均不服一审判决，向最高法提出上诉。

最高法审理认为，本案是一起有组织、有计划地以不正当手段大规模挖取新能源汽车技术人才及技术资源引发的侵害技术秘密案件。在总体判令威某方四公司应立即停止披露、使用、允许他人使用吉某方涉案技术秘密的基础上，二审判决还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停止侵害的具体方式、内容、范围。

二审判决同时明确，如威某方违反停止使用涉案技术秘密义务，应以每日100万元计付迟延履行金；如威某方擅自处分涉案12件实用新型专利，应针对其中每件专利一次性支付100万元；如威某方未按本案判决指定期限履行销毁或者向吉某方移交涉案技术秘密相关载体、发布公告和内部通知以及与相关人员和单位签署保守涉案技术秘密及不侵权承诺书的义务中任一具体义务，应分别以每日10万元计付迟延履行金。

最高法指出，本案裁判是人民法院能动履职、积极规范和引导企业合规诚信经营、有力保护企业创新发展的生动体现，为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贡献了审判智慧和力量。

（来源：新华社）


宁波市律师协会
LAWYERS ASSOCIATION OF NINGBO